

##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6月10日，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 一、 增加经营范围情况

增加前：年产 10 万吨硫酸（93%，98%）、年产 12000 吨盐酸的生产销售；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容器）；货车维修（二类）；成品油零售、液化天然气销售（以上内容仅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磷肥、硫酸钾、复合肥、重晶石粉的生产销售；水泥、水泥熟料、预应力多孔板、加气砼砌块、水泥预制构件、石灰粉、石料、建筑涂料的生产销售；洗车服务；润滑油、汽车零配件、钢材、化工产品、建材、五金交电、机电设备、日用百货的销售；铸造件、通用零部件、机械设备安装；场地租赁；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劳务派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增加后：年产 10 万吨硫酸（93%，98%）、年产 12000 吨盐酸的生产销售；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容器）；货车维修（二类）；成品油零

售、液化天然气销售（以上内容仅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磷肥、硫酸钾、复合肥、重晶石粉的生产销售；水泥、水泥熟料、预应力多孔板、加气砼砌块、水泥预制构件、石灰粉、石料、建筑涂料的生产销售；洗车服务；润滑油、汽车零配件、钢材、化工产品、建材、五金交电、机电设备、日用百货的销售；铸造件、通用零部件、机械设备安装；场地租赁；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劳务派遣；余热发电，电力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次增加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 二、 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鉴于公司上述增加经营范围的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拟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年产 10 万吨硫酸（93%，98%）、年产 12000 吨盐酸的生产销售；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容器）；货车维修（二类）；成品油零售、液化天然气销售（以上内容仅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磷肥、硫酸钾、复合肥、重晶石粉的生产销售；水泥、水泥熟料、预应力多孔板、加气砼砌块、水泥预制构件、石灰粉、石料、建</p>	<p>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年产 10 万吨硫酸（93%，98%）、年产 12000 吨盐酸的生产销售；货物专用运输（罐式容器）；货车维修（二类）；成品油零售、液化天然气销售（以上内容仅限所属分支机构经营）；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磷肥、硫酸钾、复合肥、重晶石粉的生产销售；水泥、水泥熟料、预应力多孔板、加气砼砌块、水泥预制构件、石灰粉、石料、建</p>

<p>筑涂料的生产销售；洗车服务；润滑油、汽车零配件、钢材、化工产品、建材、五金交电、机电设备、日用百货的销售；铸造件、通用零部件、机械设备安装；场地租赁；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劳务派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筑涂料的生产销售；洗车服务；润滑油、汽车零配件、钢材、化工产品、建材、五金交电、机电设备、日用百货的销售；铸造件、通用零部件、机械设备安装；场地租赁；一般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劳务派遣；余热发电，电力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	--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以上修订《公司章程》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10日